

私立大華高級中學英文繪本說故事比賽簡章

- 一、 實施目的：因應二十一世紀對國際化、學科整合及全人發展的需求，以培育未來世界所需人才為願景目標。藉由此比賽提升學生英文閱讀與口語表達的能力與訓練台風的機會。
- 二、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
- 三、 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填報

(1) 參賽學校請於 111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16:00 前，請掃描 QRcode 填寫報名資料。



(2) 完成報名程序後，請各校務必下載報名表、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並填寫完成後，將報名表(包含校內核章)、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掃描為 PDF 檔(檔名為校名、參賽者姓名及年級)，於 111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16:00 前上傳至雲端硬碟網站，以供檢核。

* 請先登入 gmail 帳號，再掃描 QRcode 進入雲端硬碟



(3) 參賽的英文簡報需上傳至雲端硬碟，於 111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16:00 前上傳至雲端硬碟網站請確認 PowerPoint 為 2007 年版本，檔案名稱為校名、參賽者姓名及年級(如 xxx 校王小明五年級)，內容請勿超過 5 頁。

(4) 參賽者須錄製影片，且上傳至雲端硬碟，於 111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16:00 前上傳至雲端硬碟，影片格式須為 MP4 檔案，檔案名

稱為校名、參賽者姓名及年級(如 XXX 校王小明五年級)，影片內容 3 分鐘內。(請勿寄光碟至本校)

四、初選方式：本校邀請專家學者，對於參賽者拍攝之影片進行評選，通過初選者將參加決選。

五、決賽方式：進入決賽之參賽選手，決賽當日需至本校活動中心進行現場英文繪本說故事比賽。(決賽比賽規則詳見第九點)

六、決賽日期：111 年 12 月 11 日(星期日) 9:00 a.m.-12:00 a.m.
(請參賽選手於 08:30 前至決賽地點報到)

七、決賽地點：私立大華高級中學學生活動中心
(桃園市楊梅區三民路二段 200 號)

八、參加對象：

國小中年級組:小學三、四年級學生

國小高年級組:小學五、六年級學生

九、決賽比賽規則

(1)比賽方式及時間規定:

須搭配英文簡報，以 3 分鐘為限，2 分 30 秒至 3 分鐘 30 秒不予扣分，可用道具或其他輔助工具等，但不列入計分，參賽者之服裝及道具不得出現與校名相關之標誌，另外不可帶大綱或講稿上台。

(2)英文簡報:不得超過 5 張

(3)比賽人數:每隊上限 3 人，亦可 1 人參賽。

(4)每校指導老師至多 2 位。

十、決賽入選名單公告：

於 111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公告在私立大華高中學校網站。

十一、評分標準：

(1)評分項目：

說書內容 30%、創意表達 15%、發音 15%、流暢度 10%、

語調 10%、儀態 10%、簡報 10%。

十二、英文繪本說故事的文章：

(1)自選文章。

(2)所選的英語繪本須市面有出版並適合年齡 5 到 12 歲學童閱讀之圖書，此繪本須具有圖片及文字。

十三、獎勵辦法：各組選出前 3 名、佳作 2 名和特別獎數名，除頒發獎狀外，另給於獎金及獎品以茲鼓勵

	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第一名	NT\$3000	獎品
第二名	NT\$2000	獎品
第三名	NT\$1000	獎品
佳作	NT\$500	獎品
特別獎	NT\$500	獎品

優勝獲獎者之指導老師，頒發獎狀乙只

十四、評審：請專家學者擔任。

十五、比賽預定相關日期

(1)簡章公告日期：111 年 10 月 07 日(星期五)

(2)報名截止日期：111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

(3)公布決賽入選名單日期：111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

(在大華中學學校網站公告 www.thsh.tyc.edu.tw)

(4)決賽日期：111 年 12 月 11 日(星期日)

十六、聯絡方式：教務處英研組 03-4820506 分機 112、113

私立大華高級中學英文繪本說故事比賽報名表

學校名稱	
英文繪本	書名： 作者：
英文繪本說故事主題 (自訂)	
報名組別 (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參賽學生人數	人
參賽學生年級和姓名 (可1人或至多3人)	
指導老師姓名 (每校至多2位)	
注意事項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參賽每位學生皆須填寫。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聯絡電話(含分機)：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

立授權書人 _____，茲同意授權111學年度私立大華高級中學英文繪本說故事比賽活動中，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並同意照片及影像（統稱肖像）做為未來非營利之教學、學術研究或出版之使用。有關肖像使用權參閱下列事項：

- 一、立授權書人同意私立大華高級中學對肖像內容之利用以演出過程為主，並做為教學、學術研究之使用，非其他用途。
- 二、立授權書人同意拍攝肖像歸私立大華高級中學所有，並可依上述需要，製作剪輯或說明。

此致

私立大華高級中學

立授權書人：

法定代理人： (簽章) 關係：

聯絡電話：

聯絡住址：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